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8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4 年 8 月 19 日在子公司北京亚宝生物药业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独立董事武世民先生因公出差委托独立董事张林江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任武贤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经表决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办公用房产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未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出资 9988.90 万元购买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兴国际中心合计 4044.09 平方米的房产作为集团总部及下属公司的办公场所。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亚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出售房产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择机将全资子公司北京亚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小街国英 1 号大厦合计 1771.49 平方米的房产以市场价进行出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亚宝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8 月 20 日